

安康学院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安康学院

乙方：安康市美尔家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本项目服务期一年，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要求，本项目在预算不变，服务内容不变的情况下，经乙方申请甲方考核合格后可续签，合同一年一签，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年度服务费 ¥1495000.00（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一、委托管理服务期限及岗位设置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江南校区设置保安岗 20 个，江北校区设置保安 25 个共计 45 个岗位。

二、保安服务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并按照乙方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

三、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年保安服务费总金额：¥1495000.00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捌仟元整；每月保安服务费用为：124583.33元/月，大写：壹拾贰万肆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叁分。

2、合同以外临时调用保安人员，费用另计。

3、甲方从合同生效之日起的次月10日前，根据《安康学院校园保安工作职责及管理考核办法》（附件：1）对保安服务按月进行考核。考核合

格后，给乙方按月支付服务费。甲方每个月实际支付的保安服务费依据考核结果用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4、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安康市美尔家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安康分行营业部

账 号：6100 1663 7110 5939 5588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固定通讯联络工具，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校教职员工和家属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3、甲方有权对保安人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根据考核结果对乙方作出相应处罚。

4、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人员。

5、甲方在合同约定工作时间外安排保安员超时工作的，应按国家有关劳动法规支付加班补助费。

6、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五、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配置 45 (大写：肆拾伍) 个岗位人次的保安员，负责甲方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

2、保安员必须遵守法律及各项规章制度，履行学校规定的岗位职责，遵照执行《安康学院校园保安工作职责及管理考核办法》。

3、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4、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恐防暴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并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人事档案。

6、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险等费用。

7、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文明服务的优质高效。

8、乙方应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不得向甲方选派超年龄、身体不健康的保安人员。

9、乙方选派的保安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因意外造成的各类伤害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10、乙方承担选派的保安人员因履行职责不当引发的相关责任。

六、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

2、乙方在履行保安服务合同不到位，甲方单位对保安工作考核合格率低于70%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5%的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4、甲方逾期支付保安服务费须向乙方支付每日千分之三的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三十天未支付保安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5、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七、其他

1、招标文件及附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甲方如需零星使用乙方保安员，责权参照本合同执，工资由双方协商按当地保安普通工资标准执行。

八、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9月5日

合同订立地点：办公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5-3261835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229155588

附件1:

安康学院校园保安工作考核评分标准及记录表

(年 月)

保安姓名		工作岗位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扣分情况	备注
着装仪表	不规范每次扣1分, 便装每次扣1分			
立岗姿势	不符合标准每次扣1分			
文明用语	语言不文明每次扣1分			
值班岗位	没按学校规定的区域值班每次扣3分			
迟到早退	每次扣2分; 夜班岗位睡觉每次扣3分			
记录填写	值班记录不详每次扣1分			
制度执行	制度执行不力, 但未造成严重后果每次扣5分; 制度执行不力导致严重后果每次扣10分			
问题处理	发现问题瞒报扣5分/次, 导致严重后果扣10分/次, 并视情节严重程度劝其离岗至追究责任。			
饮酒吸烟	上班喝酒或酒后接班扣4分/次, 超过三次勒令离岗; 工作期间在学校非允许吸烟区域吸烟的, 扣1分/次。			
一票否决制	1. 散布有损政府形象或信誉的言论, 组织或者参加非法组织, 组织或者参加旨在反对政府的集会、游行、示威、信访(集体访)等活动, 组织或者参加罢课等; 2. 擅自放行手续不全放闲杂人员和车辆进校并造成严重后果的; 3. 有盗窃行为或打架滋事的; 4. 不服从管理和工作分配的; 5. 其他较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注: 学校保卫处根据保安工作情况填写学校保安上月工作情况, 每月将考核结果知会保安公司。

考核人签字: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